

委託書

本人_____茲因(事由)_____，無法親自申
請本人之(辦理事項)_____，特委託_____

代為申請，如有虛偽願負法律責任。

委託人戶籍地址：

委託人身分證編號：

委託人連絡電話：

委託人簽章：

受委託人戶籍地址：

受委託人身分證編號：

受委託人連絡電話：

受委託人簽章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【備註】

1. 依法律規定，有事用文字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寫，但必須親自簽名(勿以電子簽名)。如有用印章代替簽名者，其蓋章與簽名生同等效力。(民§3)
2. 受委託人治本校辦理受託事項時，應攜帶**本人及委託人之有效證件(如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學生證)**，以供查驗。
3. 本委託書由本校受理單位併同申請表存查。